

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6年9月24日，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，分别为颜志宇先生、邓湘湘女士、张毅先生、王成龙先生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杨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颜志宇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曾莹秋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公司董事、总经理颜志宇先生不再代行财务总监职责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8票；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9月24日